刊登广告与参展规则及有关规定

**免责声明**

根据国际惯例，如会议因不可抗拒的原因被迫延期或取消，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展馆的毁坏等，中国解剖学会有权保留部分参展金额用于支付前期筹备工作产生的开支。

**广告**

参展企业在会议任何刊物上刊登的广告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广告的法律及有关规定。违法违规刊登广告的，大会组委会将报有关监管机构，由监管机构进行处理，同时大会保留采取进一步行动的权利。

**展位规定**

● 展览期间所有展位均须由参展单位的工作人员看守。

● 未经会务组批准，参展单位不得在各自的展位内安置对其临近展位造成阻碍或遮挡光线的背景板。

● 未经批准，各参展商不得在展位外散发各类资料，展位内不得使用高分贝音响，影响其它展位，不得使用闪光。

● 各参展商不得在会议结束前挪动或关闭展位。

● 未经批准各参展商不得在展位内举行各类抽奖或比赛活动。

● 参展商不得在其展位内的三面墙上安置任何钉类、胶类或螺丝类东西以造成墙面损害，若有此行为，必须由会场内管理人员清理墙面，一切损失和相关费用均由参展商支付。

● 展览期间，若由参展商或其雇员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过失而造成公共物品损失的，均由参展商支付相关的损失费用。

● 参展商在搭建展位时，必须注意不得破坏公共设备。万一造成损坏，参展商必须支付损失费用。

**消防规定**

所有参展商必须遵循以下消防规定。对拒不执行规定的参展商，消防单位将有权拆除其展位，并处以罚款。

展位的搭建用品必须为不易燃易爆材料，展厅内一律不得使用高压和电子高热物品，如高压水银灯和电熨斗等。展厅内严禁吸烟。

**保险**

会务组建议各参展单位为其展品、个人物品购买保险以抵抗由于火灾、偷窃、破损以及其它危险行为而造成的损失。对于参展单位因为未购买保险而造成损失的，会议一律不予承担。

**展位付费**

未付清展位费用全款的参展单位不得将展品运至展厅或附近区域。

**噪音**

为了保持展厅的秩序，各参展单位一律不得在展位安装大功率的音箱，分贝数不得超过。

**废物清理**

在布展及撤展期间，使用的包装及建筑材料不得堵塞展览通道。展览结束时，合同单位必须按照撤离时间表在规定的时间内从现场清除所有的材料，包括客户展位中使用的双面地毯胶带。

会务组有权就清除过多的废物，包括但不限于展位大件垃圾、板箱、纸箱、包装材料或印刷品，而向有关单位收费。

**转租展位**

参展单位一律不得将其展位转租给任何其它第三方，一个展位不得与任何第三方共享。

**食品和饮料**

未经批准，任何参展商不得在展厅内散发食品或饮料。

**销售产品**

未经批准，参展商不得在展位或展厅内销售任何物品。违规参展商将被强行要求撤离展览，会议将不退还任何款项。

**展品**

所有参展的展品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相关政府机构的规定，如展品尚未获得批准上市，请在展品上明确注明：尚未上市或等待政府批准。违规参展商将被强行要求撤离展览，在这种情况下，会议将不退还任何款项。